附件5

云南省“食安心”行动消费者满意度调查

主要内容

 一、调查目的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食品安全“四个最严”要求，全面落实《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<云南省推进健康县城建设三年行动方案（2022-2024年）的通知>》（云办发﹝2022﹞42号）的工作部署，通过对全省129个县（市、区）城乡居民进行问卷调查，了解云南省城乡居民对餐饮服务单位的主观感受，分析现阶段餐饮服务单位存在的问题，促进其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提升，进而提升城乡居民对餐饮服务单位的满意程度，并为持续提升餐饮服务单位质量、研究部署下步工作提供可靠依据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主要包括：餐馆环境卫生状况、食品安全状况、餐具情况、服务人员情况、是否提供公勺公筷、是否做到名厨亮灶、诚实守信经营等内容。

三、调查对象及范围

本次调查的调查对象为社会公众，年满15周岁及以上的公民。调查范围覆盖全省16个州（市）129个县（市、区）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本次调查采用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开展调查。以129个县（市、区）为总体，在95%的置信度下，抽样误差控制在5%以内，城乡样本比例为60%：40%左右，同时考虑各县（市、区）人口规模、设计方差、设计效应等因素，确定全省目标样本量合计为 57508个，调查数据对全省129个县（市、区）具有代表性。

五、组织方式

本项目将由经招标确定的第三方公司负责组织实施调查，包括方案设计、调查问卷设计、组织实施调查、调查质量控制、数据整理汇总、调查报告撰写等全部工作。

六、数据发布

调查数据只作为“食安心”行动消费者满意度评价指标，不对外公示。